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49号），对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予以关注。现就关注事项回复如下：

问题 1：根据公司 2017 年 9 月 27 日《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及相关披露文件，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定将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证天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证天通已进行了充分了解、调查，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均认为中证天通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提案经 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距上次变更仅五个月，请详细说明你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对聘任中证天通发表意见时是否对其年审安排进行充分了解，是否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并说明你公司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回复：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履职事项说明

在公司审议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曾多次与中证天通相关负责人就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深入沟通，详细核查了中证天通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并与其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与审计计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沟通了解，认为中证天通有能力完成股份公司 2017 年年报及内控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1.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认真研究、讨论，审慎调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签署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向董事会提议拟聘任中证天通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 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核查中证天通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拟聘任中证天通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签署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且独立董事就该决议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4. 2017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中证天通预审过程中持续关注其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其人员投入及进度安排持续沟通，已切实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的履行了本身职责。

(二) 经再次核查，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相关事项。

问题 2：你公司 2017 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28 日，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拟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待正式聘任山东和信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后，所剩余的审计时间将不足一个半月。请你公司结合业务结构、资产规模、分子公司情况及对外投资事项等，详细说明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山东和信是否有足够的时间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提供相应证明。

回复：

山东和信在前期对接过程中，已通过与公司财务人员的前期对接以及公司所发布的公开信息对公司的业务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与沟通，了解到公司目前总资产约为 65.62 亿（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数据），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三大板块（大健康、贵金属、新能源），其中涉及子公司 16 家。同时，山东和信也结合该所具备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以及具备多年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 2017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后，目前山东和信已组织安排该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的审计团队（其中包括注册会计师 12 人），分若干审计小组，同时入驻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审计工作。同时，山东和信也已将公司 2017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作为该所目前的重点工作，还有充足的后备力量，将根据现场审计进展情况，准备随时抽调进入审计团队。山东和信也将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相应的审计程序、保证审计力量，保证如期完成审计工作。

问题 3：请补充披露中证天通关于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陈述意见，明确说明是否存在其他不当情形。

回复：

中证天通已对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文件说明，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问题4：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进行核实，并就其合规性发表明确性意见。

回复：

经核实，由于近期中证天通进驻公司的审计师人手不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现按目前进度无法在预定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此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包括独立董事汇报，经过公司董事会的讨论及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的沟通，鉴于中证天通无法增加审计人员，处于审慎原则的考虑，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拟聘任的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

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5日